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此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7日以书面及邮件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韩金龙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激光器及激光焊接成套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拟由惠州市联赢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由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牛增强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牛增强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

一致。议案二至议案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贾松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贾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谢强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卢国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卢国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毅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秦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秦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周航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自然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郭自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

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对子公司江苏联赢激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联赢”）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苏联赢的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1,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江苏联赢的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公司对照《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及《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中关于切实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重点聚焦的十个方面逐项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制定了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深圳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